

绥德县乡村振兴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签审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一）部门主要职责

2021 年机构改革后，新三定方案未批复，主要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有关具体工作。原职责如下：

1、贯彻执行中省市扶贫开发和脱贫攻坚工作的方针、政策，拟订全县扶贫开发和脱贫攻坚工作的政策，组织开展贫困影响评估，拟订扶助补偿办法。

2、组织识别全县贫困人口，对全县贫困人口和贫困村实施动态管理。

3、开展调查研究，参与草拟全县扶贫开发和脱贫攻坚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镇村扶贫开发和脱贫攻坚工作。组织实施全县扶贫开发考核工作。

4、负责全县扶贫开发项目的评估论证、申报备案、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工作。

5、负责全县扶贫资金安排、使用和管理工作的。

6、负责协调、指导、检查、督促各单位扶贫工作。

7、负责全县社会扶贫工作。负责中省市部门单位在绥定点

扶贫的联络工作；组织协调县内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开展帮扶工作，组织动员其他社会组织和个人参与扶贫开发工作；指导全县驻村扶贫工作及贫困村“第一书记”开展工作，组织实施全县扶贫驻村联户考核工作。

8、负责全县扶贫开发调查研究、统计监测和信息宣传工作；负责全县扶贫开发培训工作。

9、承担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10、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本部门无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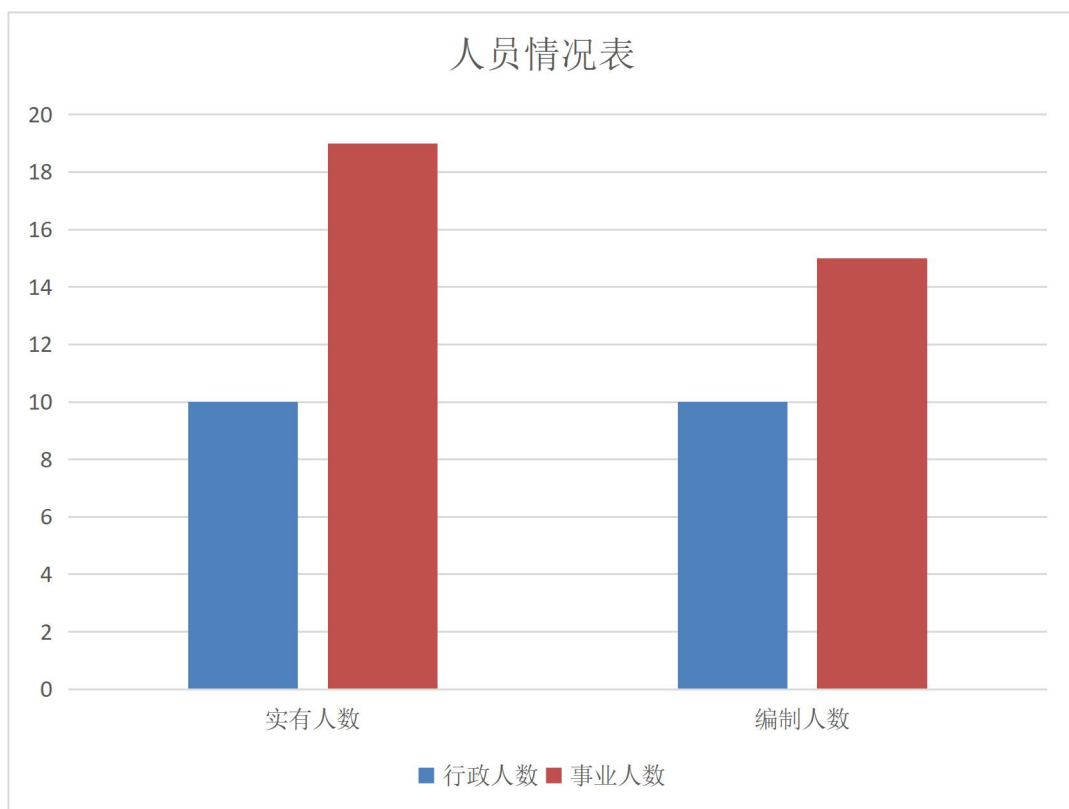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包括部门本级机关决算和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1 年部门决算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2 个，包括：1. 绥德县扶贫经济合作社，2. 绥德县扶贫开发信息监测中心，都不单独核算（详见附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绥德县乡村振兴局（机关）
2	绥德县扶贫经济合作社（事业）
3	绥德县扶贫开发信息监测中心（事业）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5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15 人；实有人员 29 人，其中行政 10 人、事业 19 人，无离退休人员（移交社保中心）。（可用柱状图显示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 绥德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2702.7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5
		9. 卫生健康支出	7.75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22627.07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5.46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702.73	本年支出合计	22702.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2702.73	支出总计	22702.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 绥德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 收费			
合计		22702.73	22702.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42.45	42.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 退休	42.45	42.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30.32	30.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 业年金缴费支出	12.13	12.1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 生育支出	7.75	7.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7.75	7.75						
2101101	事业单位医疗	7.75	7.75						
213	农林水支出	22627.07	22627.07						
21305	扶贫	22627.07	22627.07						
2130501	行政运行	775.11	775.11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 设	9643.33	9643.33						
2130505	生产发展	12208.63	12208.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46	25.46						
22102	住房保障支出	25.46	25.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46	25.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绥德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2702.73	850.77	2185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42.45	42.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 退休	42.45	42.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30.32	30.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 业年金缴费支出	12.13	12.1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 生育支出	7.75	7.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7.75	7.75				
2101101	事业单位医疗	7.75	7.75				
213	农林水支出	22627.07	775.11	21851.96			
21305	扶贫	22627.07	775.11	21851.96			
2130501	行政运行	775.11	775.11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 设	9643.33		9643.33			
2130505	生产发展	12208.63		12208.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46	25.46				
22102	住房保障支出	25.46	25.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46	25.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绥德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2702.7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5	42.45		
		9. 卫生健康支出	7.75	7.75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22627.07	22627.07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5.46	25.46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702.73	本年支出合计	22702.73	22702.7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2702.73	支出总计	22702.73	22702.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 绥德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702.73	850.77	2185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5	42.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45	42.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2	30.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13	12.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5	7.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5	7.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5	7.75	
213	农林水支出	22627.07	22627.07	21851.96
21305	扶贫	22627.07	22627.07	21851.96
2130501	行政运行	775.11	775.11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9643.33		9643.33
2130505	生产发展	12208.63		12208.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46	25.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46	25.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46	25.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绥德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50.77	332.14	518.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2.14	332.14		
30101	基本工资	81.99	81.99		
30102	津贴补贴	69.61	69.61		
30103	奖金	92.88	92.88		
30106	伙食补助费	12.00	12.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30.32	30.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13	12.1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7.75	7.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46	25.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8.63		518.63	
30201	办公费	45.47		45.47	
30202	印刷费	11.94		11.94	
30205	水费	0.30		0.30	
30206	电费	2.00		2.00	
30207	邮电费	54.40		54.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16		14.16	
30211	差旅费	8.36		8.36	
30214	租赁费	96.00		96.00	
30216	培训费	200.00		2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6.00		8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绥德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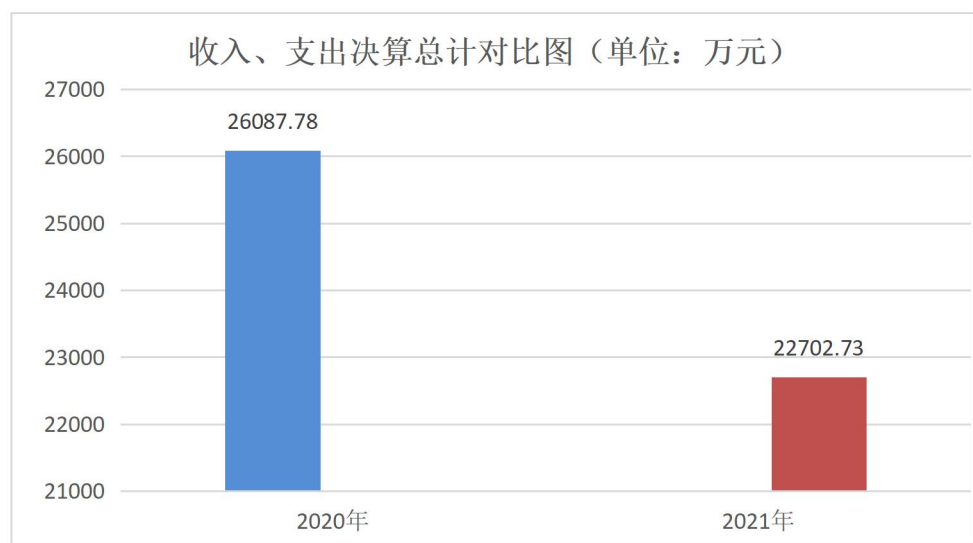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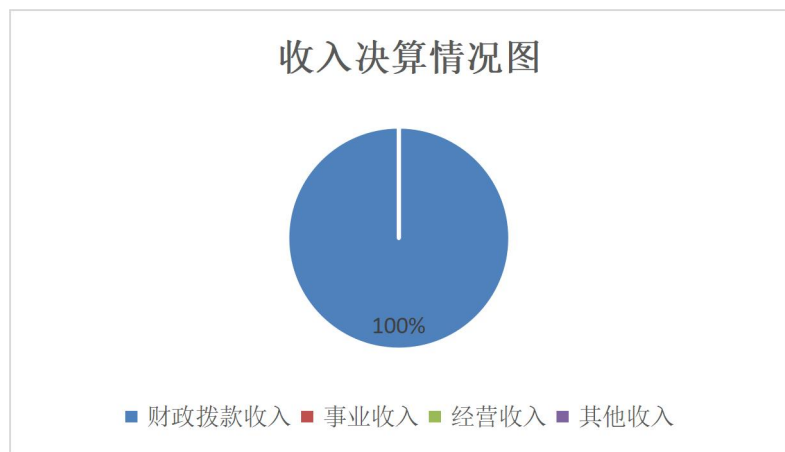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2702.7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3385.05 万元，下降 12.98%。主要是脱贫攻坚任务完成，项目经费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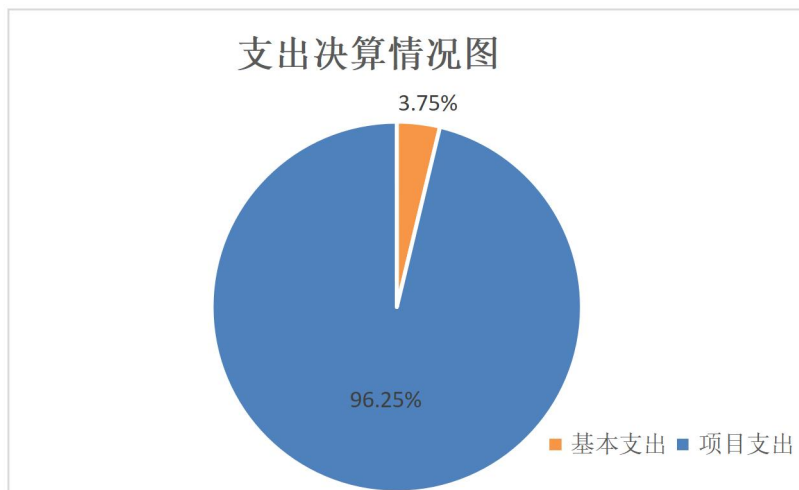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22702.7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702.7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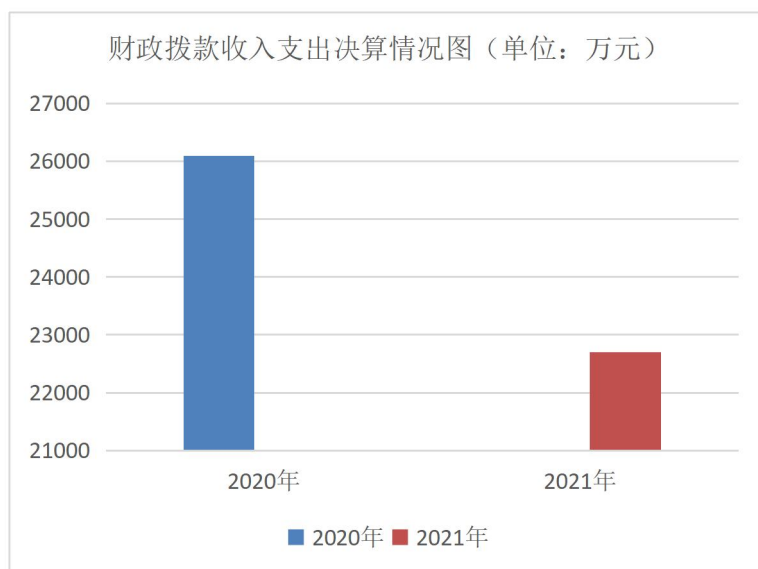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22702.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50.77 万元，占 3.75%；项目支出 21851.96 万元，占 96.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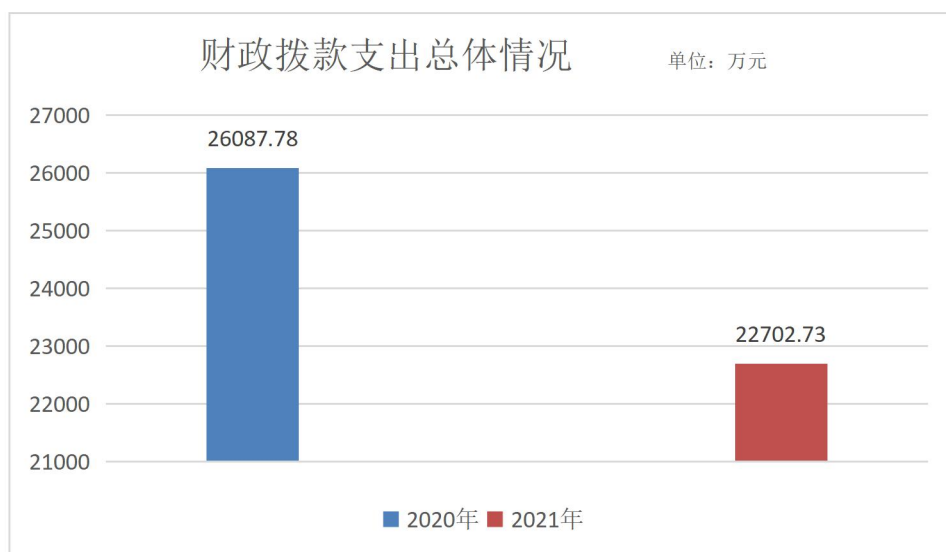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2702.7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385.05 万元，下降 12.98%。主要原因是脱贫攻坚任务完成，项目经费收支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959.34 万元，支出决算 22702.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58.69%，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385.05 万元，下降 12.98%，主要原因是脱贫攻坚任务完成，项目经费收支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80505)。预算为 3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35%。决算数小预算数的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引起基数变动。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80506)。预算为 1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引起基数变动。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101101）。预算为 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3.33%。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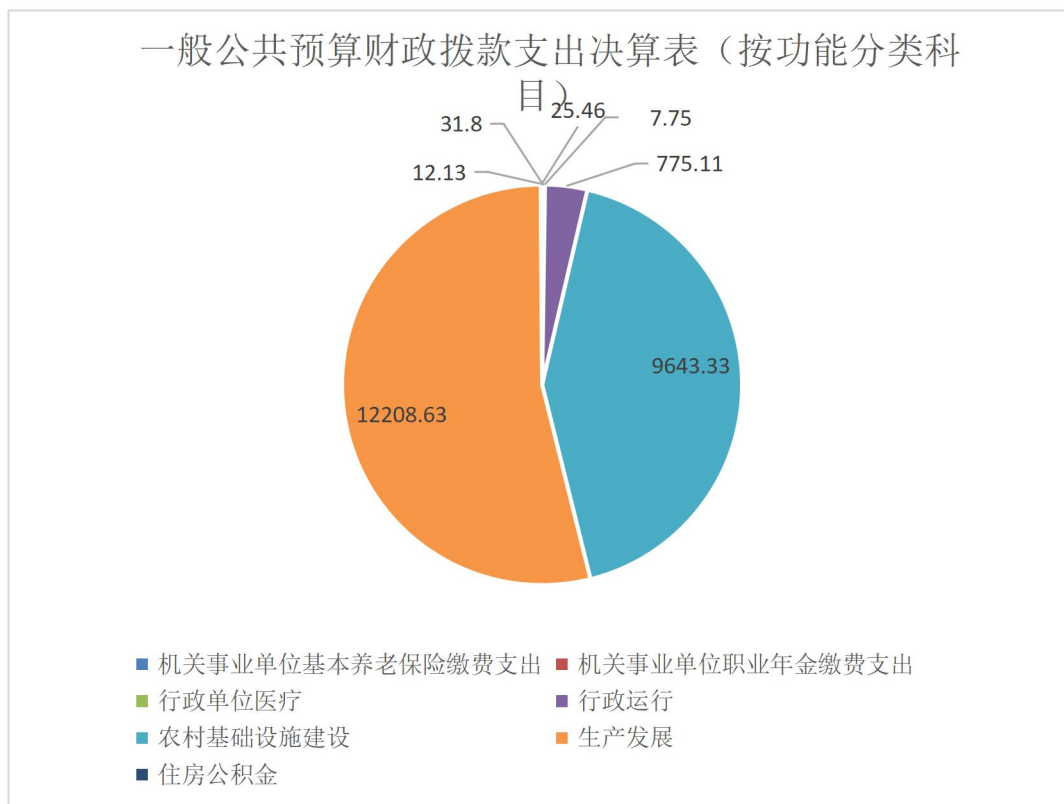
4.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行政运行（项）（2130501）。预算为 272.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5.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4.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增加新的工作任务而专项业务经费未纳入县级预算盘子。

5.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2130504）。支出决算为 9643.33 万元，因决算科目调整，无法和预算数进行比较。

6.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生产发展（项）（2130505）。支出决算为 12208.63 万元，因决算科目调整，无法和预算数进行比较。

7.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2130599）。支出预算为 1606.5 万元，因决算科目调整，无法和预算数进行比较。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210201）。预算为 25.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6%。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50.7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332.1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 518.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培训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小于（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不列支“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00 万元，增加 2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是本级财政预算，而年末决算包括中省市拨入资金。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7.8 万元，支出决算 518.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913.65%。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100.7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省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一般性非刚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等 5 部门《关于印发〈陕西省 2021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工作方案〉的

通知》的通知（陕财办农〔2022〕3号）精神和市级有关通知要求，我局高度重视，及时召开会议对此项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严格按照省级文件要求，认真对标评价考核内容指标对2021年全县衔接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进行了全面自查和自评打分。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市级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含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进行全，自评，涉及预算资金21851.96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开展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2021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要遵循，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战略重点目标，守底线、抓衔接、促振兴，各项工作进展顺利，取得了阶段形成效。

组织对2021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的25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的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1851.96万元，具体评价情况如下：

资金保障：指标满分8分，自评得分8分。

1. 县级履行资金保障责任情况：指标满分4分，自评得

分 4 分。

2020 年绥德县安排县级财政专项衔接资金 1600 万元，按照县本级投入规模不低于上年度的要求，2021 年安排县级配套财政专项衔接资金 1600 万元，县级财政专项衔接资金增保持投入力度不减，县级人大 2021 年 4 月 21 日批复县级财政预算，财政部门 2021 年 5 月 10 日下达本级衔接资金。

中央、省级和县级财政衔接资金分解下达进度：指标满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2021 年绥德县收到中省市财政专项衔接资金 5 批 23430 万元，共下达中省市资金 5 批 23430 万元，按下达时间分别罗列，2020 年 12 月 7 日我县收到市级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发展资金）7236 万元，我县于 2021 年 1 月 2 日以绥政财农〔2021〕17 号文件下达 7236 万元；2021 年 6 月 9 日我县收到市级下达 2021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中央资金 1524 万元，省级资金 3525 万元文件，我县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以绥政财农发〔2021〕39 号文件下达资金 5049 万元；2021 年 10 月 22 日我县收到市级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第二批）资金 300 万元文件，我县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以绥政财农发〔2021〕63 号文件下达；2021 年 6 月 16 日我县收到市级下达我县 2021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 4271 万元,我县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以绥政财农发〔2021〕38 号文件下达资金 4271 万元;2021 年 8 月 26 日我县收到市级下达 2021 年第二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6574 万元,我县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以绥政财农发〔2020〕49 号文件下达 6574 万元。我县预算下达后我县加快衔接资金预算执行,严格按照要求进行督办催办,共催办 7 次、督办 5 次。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2021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1851.96 万元,执行数 21851.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产出指标完成情况。(1)数量指标:到户补助及公益性岗位工资、务工补助等 10326 户,村集体经济发展 4 个村,巩固提升饮水安全 8 处,产业道路硬化及村组道路硬化 76.52 公里;(2)质量指标:项目工程验收合格 100%;(3)时效指标:项目实施期限为年内完成;(4)成本指标:村组及产业道路每公里造价估算 50 万元,到户补助标准雨露计划每人每年 3000 元,产业到户每户不超 5000 元,务工补贴每户不超 3000 元,安全饮水巩固提升成本估算 15.22 万元。效益指标完成情况。(1)经济效益指标:通过到户产业扶持和村集体带动,收益脱贫人口增收情况有所增加;(2)社会效益指

标：受益脱贫户数为 14236 户；（3）生态效益指标：实施林果产业及小型灌溉设施项目对环境影响有所改善；（4）可持续影响指标：工程使用年限不少于 5 年。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不低于 95%。发现的问题：资金管理使用办法需要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1）健全管理办法。一是修订暂行管理办法，强化资金监管，根据去年脱贫攻坚工作以及成效考核反馈问题整改情况，结合我县实际，对《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进行了修订完善，并把中省衔接资金管理办法和衔接资金项目管理办法统筹整合，形成一个全方面的涉农整合资金管理办法，确保财政涉农整合资金使用更规范、高效，运行更安全。二是健全项目库管理。实施项目库动态调整一月一完善，季度一小调，半年动态调整，年底编制下一年度的项目库方式执行，在严格执行项目库程序的过程中，强化了项目出库、入库的灵活性和项目的完备性；强化绩效评价工作和资金兑付工作。在绩效评价方面，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建立项目事前目标申报、事中监控、事后自评的绩效评价体系。在资金拨付兑付方面，建立周报制度和函告制度，对全县所有涉及涉农整合资金项目的责任实施部门，实行函告告知制度，并对县级各涉农整合资金使用部门、各镇（服务中心）建立周报制度（《关于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整合资金实行周报制工作情况的通知》绥政财发〔2021〕73 号文件），

每周五按时将项目实施进度、资金拨付进度报送乡村振兴、财政部门。财政支农综合评价财政按照部门职责要求，进一步优化财政涉农资金供给机制，有效发挥财政资金的主导作用和聚集效应，压缩全县一般支出，统筹各方财力助力巩卫工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绥德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851.96	21851.96	21851.96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1851.96	21851.96	21851.96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到户补助及公益性 岗位工资、务工补助 等	10000 户	10326 户	5	5	
			村集体经济的发展	4 村	4	5	5	
			巩固提升饮水安全	8 处	8 处	5	5	
			产业道路硬化及村 组道路硬化	76.52 公里	78.33 公里	5	5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限	年内完成	全部完成	5	5	
		成本指标	村组及产业道路每 公里造价估算	50	50	5	5	
			到户补助标准	雨露计划每 人每年 3000 元，产业到 户每户不超 5000 元，务 工补贴每户 不超 3000 元	雨露计划 每人每年 3000 元，产 业到户每 户不超 5000 元，务 工补贴每 户不超 3000 元	5	5	
			安全饮水巩固提升 成本估算	15.22 万元	15.22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脱贫人口年人均纯 收入情况	>6000 元	>6000 元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脱贫户数	>10000 户	14236 户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实施林果产 业及小型灌 溉设施项目 对环境影响	明显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工程使用年 限	》5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 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4，全年预算数 1959.34 万元，执行数 22702.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58.69%。

1. 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1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要遵循，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战略重点目标，守底线、抓衔接、促振兴，各项工作进展顺利，取得了阶段形成效。

2.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3. 下一步改进措施：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入 (15分)	预算配置 (15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计 5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计 5 分；“三公经费” $>$ 0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90%，计 5 分；80%（含）-90%，计 4 分；70%（含）-80%，计 3 分；60%（含）-70%，计 2 分；低于 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 3 分；0-10%（含），计 2 分；10-20%（含），计 1 分；20-30%（含），计 0.5 分；大于 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 50%；6 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3	

过 程 (40 分)			金下达扣 0.5 分，扣完为止。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 3 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 2 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 6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6	6		
过 程	预算管理 (15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 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 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2	制度制定还需完善，有效执行还需加强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 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 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 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 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预算管理 (15 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 分。			
		政府 采购 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 100%的，得 3 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 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 /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 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 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 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 50% 以上的，得 3 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 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 *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 《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 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 《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 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 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 和管理。	3	2 大部分职工没有 公务卡
	过程 资产管理 (10 分)	管理 制度 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 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 管理制度合法、合规、 完整，2 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 得到有效执行，1 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 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 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 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 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 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 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 管理 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 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④ 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 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 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 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 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 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 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 配置合理、处置规范、 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 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 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3 资产处 置需加 强
		固定资 产利用 率	每低于 100%一个百分 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 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 有固定资产总额）× 100%	3	3

产出 (25 分)	职责履行 (25 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25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单位职能工作					
效果 (20 分)	履职效益 (20 分)	经济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12	生态环境还有提升空间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含）以上计 5 分； 85%（含）-95%，计 3 分； 75%（含）-85%，计 1 分； 低于 75%计 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	5	5	
总分					94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 100 分。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

当年剩余的资金。